

吉首大学美术学院

2022年度年终考核结果公示

根据《吉首大学教职工年度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吉大发〔2017〕1号）、《吉首大学教职工处分规定（试行）》（吉大发〔2017〕79号）、人事处《关于做好教职工2022年年度考核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文件规定，美术学院党委制定了2022年度学院考核方案，对全院符合考核条件的45名教职员工进行了考核。按照小组评议打分、学院考核工作小组考核打分等程序，现将考核结果公示如下：

校级优秀：周飞、何立波、宋涛、李波荣、叶苏漫、姜励立、康颖

院级优秀：唐琼、陈城、向好、胡潇文、刘思琴、张业林、伍玺臻、刘格

其他人员均为合格。

中共吉首大学美术学院委员会

2023年4月14日